

金政字〔2025〕9号

金乡县人民政府
关于印发《金乡县提振消费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镇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各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《金乡县提振消费实施方案》已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金乡县人民政府
2025年4月1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金乡县提振消费实施方案

为系统施策促消费，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，根据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〈关于提振消费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鲁政字〔2025〕23号）和济宁市提振消费工作大会会议精神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“深入实施提振消费行动”的决策部署和省委、省政府、市委、市政府的工作要求，以全方位扩大内需为导向，以促消费惠民生为重点，着力推进供需协调发力，全方位扩大商品消费、服务消费、新型消费，培育壮大消费新业态、新场景、新模式，推出一批标志性促消费主题活动，打造一批多元化消费新场景，创新一批营销优惠措施，多渠道增加居民收入，多维度优化消费环境，不断满足居民消费日益增长的多样化、多层次、高品质需求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推动商品消费升级。

1. 持续激发消费潜力。紧抓节假日、节庆等重要节点，全年策划举办“金春赏花季”“金夏清凉季”“金秋收获季”“金乡悦冬季”四大主题系列活动20场以上，擦亮“诚信蒜都惠享金乡”消费品牌。实施消费惠民让利行动，围绕文旅、餐饮、购物、体育等领域，以市场化方式分批次推出减免、折扣、补

贴等多种促销优惠。县财政列支促消费专项资金用于发放消费券，支持各部门、镇街产业园开展促消费活动，以真金白银“点燃”消费市场。突出“消费季”“消费节”有机结合，举办7场以上体育消费季活动，举办体育赛事进商圈、进景区、进机关等重点活动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县委宣传部、县财政局、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教育和体育局）

2. 强化大宗消费支撑。扎实推进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政策，扩大消费品以旧换新品种和规模，继续实施汽车、家电、家装、电动自行车等换新政策，新增净水器、洗碗机、电饭煲、微波炉等4类家电产品以旧换新，实施手机等数码产品购新补贴。配套组织举办汽车展销和新能源下乡活动，开展家电以旧换新进机关、进企业、进园区、进乡镇、进社区“五进”活动，扩大汽车、家电等大宗商品消费。优化补贴发放流程，配套推出低息贷款、零首付等举措，完善申请、换购、回收全链条服务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的换新需求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财政局、各镇街、各产业园）

（二）促进服务消费提质。

1. 大力提升文旅消费。开展“运河大集”系列活动，集中展示民俗节庆、山东手造等好品好物。召开全民阅读大会，举办惠民图书展，发放文旅惠民消费券。聚焦大学生、返乡游子等重点人群，联动开展“陪着爸妈游济宁”大学生“全家福”旅行季、“情牵故里·回家过年”返乡游子免费游活动。利用春节、五一、暑期和国庆等节假日，开展形式新颖、内容丰富

的文旅消费促进活动。组织文旅企业参与全省“惠享冬韵”冬季文旅消费利企便民活动，争取通用支付和银行支付“双重”减免优惠。依托文旅项目提档升级，策划相关系列活动，不断提升金乡文旅吸引力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委宣传部、县文化和旅游局；责任单位：县财政局、羊山景区，各镇街、各产业园）

2. 释放餐饮住宿潜能。支持开展特色餐饮促消费活动，鼓励国内外餐饮品牌在县内开设首店、旗舰店。开展“名菜·名厨·名店”——“好客山东·寻味蒜乡”美食评选大赛活动，推动更多餐饮企业入选“米其林”“黑珍珠”等美食品牌榜单，推动餐饮产业与文化旅游深度融合。鼓励农产品生产加工企业增设净菜生产设备，推广源头直采、订单生产、农超对接，发展“净菜”进城，利用冷链温控数据服务生鲜农产品销售，延长保鲜期，实现优质优价。推出一批美食打卡路线，鼓励网红发展差异化探店模式，规范宣传内容，维护行业环境。推荐符合条件的餐饮企业申报山东老字号、中华老字号。加强食品安全监管，加强抽检力度，扩大抽检范围，严厉打击违法行为，保障消费者饮食健康，促进餐饮业良性发展。开展葡萄节、蒜香里啤酒节、古缙·万福夜市、鸡黍美食节、东鱼河夏季夜市等系列活动，招引特色餐饮小吃参与，为农村居民打造好吃好玩消费场景。加快旅游住宿业提质增效，推动旅行社、景区与住宿企业合作，精准研究住酒店减免门票、门票冲抵住宿费、餐饮费等优惠，延伸产业链条，延长游客停留时间，促进景区、旅行社、酒店增加客户群体。推动住宿餐饮企业整合景区民宿、

餐饮、农家乐等业态，壮大企业经营规模。（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商务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县公安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；责任单位：各镇街、各产业园）

3. 激活夜间消费市场。鼓励餐饮零售等服务行业在不影响居民生活的前提下，根据季节合理延长营业时间，放宽夜间外摆经营限制，结合实际制定商户外摆实施方案，加强夜间治安及交通服务，优化夜经济环境。（牵头单位：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；责任单位：县公安局、县交通运输局）

4. 丰富养老托幼产品供给。增加养老服务设施有效供给，大力推行老年助餐、助浴、助医、助洁等服务，全年建设家庭养老床位不少于100张、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设施不少于10家，两证齐全的医养结合机构数量不少于2家。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补贴行动，落实有关补贴政策。持续擦亮“幼有善育以爱托举”特色品牌，推动托育服务精准供给，加强托育服务指导阵地建设。积极协调驻济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开放优质教育资源，打造中小学非学科类优质公益课后服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民政局、县卫生健康局；责任单位：县教育和体育局）

（三）强化新型消费培育。

1. 培育发展首发经济。主动加强与各类企业的合作，大力发展首店、首展、首秀、首演等新型消费，吸引更多品牌和活动落户金乡。要坚持外部引进与本地培育相结合，支持引导本地企业创新产品、业态和消费模式，到外地开设连锁门店，推

动本土品牌更好地走出去。在招商引资工作中，关注首发经济，招引具有发展潜力的首店、首演等。要在重点商圈、步行街、商业街培育首发经济集聚区，一体带动出行、餐饮、住宿、购物消费。（县委宣传部、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商务局、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. 积极培育数智消费。鼓励电子商务企业在传统模式的基础上迭代升级，支持直播电商、内容电商、社交电商、循环电商等新业态发展壮大。鼓励和引导电子商务企业、大型超市和连锁生鲜超市等探索发展即时零售新模式，拓展更多线下实体商户、仓储等本地零售供给，提升即时物流履约能力。鼓励社区电商打造综合服务体系，提供社区团购、家政维修、社区养老等多样化、专业化、精准化的线上服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民政局、县供销合作社）

3. 引导发展绿色消费。组织企业参加新能源汽车、绿色建材展销促销活动。加强废弃物有效分类回收、废弃物资源化再利用、重点废弃物循环利用、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发展；积极推动新材料研发，开展建设领域固废资源循环利用。2025 年底前初步建成覆盖各领域、各环节的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商务局、县供销合作社；责任单位：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县市容环境卫生服务中心、市生态环境局金乡县分局）

4. 不断提升健康消费。发展生物医药等健康产业，深入推动“互联网+医疗健康”建设。加快推进中医生活化，深入实施“运河药膳进万家”活动，促进中医药服务融入群众生活。打造特色中医药健康旅游精品路线，丰富中医药产业应用场景。推广“慢病防治”体卫融合省级示范项目模式，鼓励社会力量提供体育健身、运动康复、健康管理等市场化服务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；责任单位：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教育和体育局、县民政局、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）

5. 创新拓展冰雪经济。因地制宜开展特色冰雪运动，市场化支持建设冰雪运动场馆，推广冰雪运动普及。积极促进冰雪消费，举办冰雪运动会和嘉年华促消费活动，推动冰雪经济场景进景区、进商圈，带动冰雪文化、冰雪旅游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教育和体育局；责任单位：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商务局）

6. 努力放大赛事经济。打造体育赛事品牌，围绕“健步跑、篮球、广场舞”打造消费融合性赛事，全年组织自行车、象棋、乒乓球、武术、民俗趣味运动等比赛7场以上，举办各类健身赛事1000余场次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教育和体育局；责任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、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商务局）

（四）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。

1. 推动城市商业转型提质。创新发展零售业，全年完成存量零售商业设施改造1家以上。大力发展品牌连锁经营，培育形成一批国际化、标准化、规模化企业。推进商贸项目建设，打造高品质一刻钟便民生活圈，推进购物商圈业态升级。在东

城区招引投资主体，规划建设综合性农贸市场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商务局；责任单位：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投资促进服务中心、莱河新区建设指挥部、县供销合作社、胡集镇、金乡街道、高河街道）

2. 加快县域商业改造提升。深化县域商业建设行动，引导商贸流通企业、品牌连锁企业下沉镇街和农村，改造建设乡镇商贸中心、乡村直营店等商业网点；争创全国县域商业“领跑县”。打造省级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片区不少于1个、市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不少于27个，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。深化与齐鲁农超平台合作对接，组织开展金乡大蒜、金乡白梨瓜、金乡金谷等优势特色农产品专题推介活动。（县商务局、县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 推动业态模式融合发展。大力发展演唱会经济，举办音乐会、周末剧场等文化展演暨促消费活动。持续做好“文旅+百业”大文章，促进文旅与农业、教育等跨界融合，发展乡村旅游、研学旅游等业态。推动羊山景区提质升级，打造更多互动性好、吸引力强的新场景。挖掘、培育县内休闲农业旅游资源，举办“乡村好时节”主题活动，激活乡村文旅消费潜力。（牵头单位：县文化和旅游局；责任单位：县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农业农村局）

（五）推进消费环境优化提升。

1. 健全现代商贸流通体系。推动商品市场优化升级，支持商贸流通领域物流设施标准化、智能化改造，降低物流成本。

深化内外贸一体化改革，促进内外贸制度规则衔接。健全城乡商贸流通网络，发展共同配送、仓配一体等集约化模式。围绕持续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，构建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的交通物流网络，不断提升特色农产品、先进制造业、煤炭化工等重点供应链物流服务能力。积极争取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奖补政策，促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商务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供销合作社；责任单位：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财政局）

2. 全面优化产品品质。加强区域品牌建设，加快“好品山东”品牌梯次培育，做好“好品山东”遴选申报工作。推进服务认证行动，大力推行健康、教育、养老、社区服务认证。新增质量管理体系认证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0 张以上。开展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优惠让利活动。落实农机购置和应用补贴政策，引导报废老旧农机 200 台（套）以上，新购置农机具 1300 台（套）以上。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 深入实施放心消费行动。建立放心消费培育库，培育一批放心商店、放心市场等市场主体；动态发展线下购物无理由退货单位 50 家以上、在线纠纷解决机制单位 40 家以上；探索异地异店无理由退货；开展放心消费教育进“千村百校”“千企百区”。（牵头单位：县市场监督管理局；责任单位：县商务局、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教育和体育局等有关部门）

（六）切实提振消费信心。

1. 着力健全就业服务体系。围绕大型现场促消费活动，组

组织开展就业招聘服务，搭建供需对接平台。定期举办行业专场、群体专场等各类线上线下招聘会，统筹用好城乡公益性岗位，做好高校毕业生、农民工等重点人群就业工作。探索实施急需紧缺职业技能培训项目，组织开展职业技能培训2000人次以上。实施“创响金乡”行动，积极争创市级创业街区、创业市场试点，营造创新创业浓厚氛围。健全企业工资收入分配体系，宣传落实最低工资标准等调控政策，指导企业广泛开展集体协商，促进企业职工工资合理增长。实施“创业齐鲁”行动，精准落实创业担保贷款等政策，推广“创贷+商贷”组合模式，提高创业担保贷款服务水平。（牵头单位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；责任单位：县教育和体育局、县财政局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金乡监管支局、县税务局）

2. 全力构筑消费支撑体系。按照上级安排部署，适时提高退休人员基础养老金、居民基础养老金、工伤保险定期待遇。全面落实企业年金、个人养老金制度。延续执行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政策，积极落实失业保险稳岗扩岗政策。健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机制，全面保障农民工等重点群体权益，深入实施“全民参保·福暖万家”工程，促进和引导灵活就业人员在常住地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。落实社会救助政策，开展分层分类社会救助。（牵头单位：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；责任单位：县民政局、县财政局）

3. 持续激发住房市场活力。优化保障性住房供给需求，多渠道保障，推进人才房票工作，规范优化专业性租赁服务，发

放中低收入家庭、进城务工人员、新就业无房职工和阶段性新就业无房职工住房租赁补贴 140 户以上。实施高品质住宅提升行动，加大优质地块供应力度，提高小区公共服务、商业服务、物业服务水平，建设人民满意的好房子、好小区。适当提高公积金租房提取额度，推动房地产市场回稳。（牵头单位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；责任单位：县发展和改革局、县财政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）

三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强化组织保障，压紧压实责任，密切部门协作，广泛凝聚工作合力，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。县服务业攀登进阶指挥部建立健全促消费扩内需工作协调机制，加强督促调度，及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。商务、发改、财政、工信、民政、住建、农业农村、文旅、卫健、市场监管、教体、综合执法等部门各司其职、密切协作，统筹推进提振消费各项重点工作，及时梳理解决消费领域堵点卡点问题，及时回应消费者意见诉求，推动形成供需良性互动、消费潜力持续释放的生动局面。各镇街、产业园要把提振消费摆在突出位置，加大重点任务落实。

（二）强化政策配套。按照山东省促消费“1+N”政策体系，坚持供需两侧协同发力，加大财政投入力度，商务、发改、财政、工信、民政、住建、农业农村、文旅、卫健、市场监管、教体、综合执法等部门，围绕消费品以旧换新、服务消费、文化旅游消费、农业农村消费、健康消费、住房消费、体育消费、

养老消费、稳产优供、消费环境等方面积极对接上级部门，出台具体配套措施，创造性抓好贯彻落实。

（三）注重宣传推广。充分发挥报纸、电视、广播和微信、微博、抖音等媒体作用，广泛宣传消费新业态、新模式、新导向，深入宣传消费政策、活动成效和典型经验，营造全社会关注消费、支持消费、参与消费的浓厚氛围。